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加经营范围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将在原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的修改。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前述原因，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六条 一般项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气密元件及系统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液气密元件及系统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深海石油钻探设备制造；深海石油钻探设备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第六条 一般项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气密元件及系统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液气密元件及系统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深海石油钻探设备制造；深海石油钻探设备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且作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工

商备案等事宜，具体事宜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特此公告。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